

2022 年登封市财政预算公开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安排(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由于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规模较小,全部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不再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的原则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按照实事求是、科学预测的原则进行编制,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相适应,与国家财税政策相衔接,参考 2021 年我市收入完成情况和郑州市及周边县(市)2022 年收入安排情况,同时对 2022 年我市主要行业发展情况进行了调研预判,在此基础上,进行测算编制,主要参考以下因素:

(1)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完成情况。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273631 万元,同比下降 7.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42233 万元,同比下降 15.87%,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51.98%;非税收入完成 131398 万元,同比增长 3.66%,占比为 48.02%。

(2) 2022 年度经济发展目标。经与发改、统计、工信等部门沟通,全市 GDP 增速初步拟定为 7.5%,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速初步拟定为 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初步拟定为 10%,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初步拟定为 10%。

(3) 广泛征求意见。在安排 2022 年税收收入预算时征求了

税务部门税收安排计划，参考了发改、统计、工信等宏观经济管理部门以及应急、保障性住房、住建等行业主管部门，对主要经济指标的预期和产业发展走势预判；在安排非税收入预算时征求了嵩管委、自然资源局等非税收入征收部门的意见；收入预算初步确定后又根据市人大常委会财政预算专门委员会初审意见做了修改。

2.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以上的安排原则，综合考虑各种因素，2022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291300万元，增长6.46%。

从收入项目来看，税收收入安排180000万元，同比增长26.55%，税收收入占比为61.69%；非税收入安排111300万元，同比下降15.3%。

从收入征收部门来看，税务部门收入安排190100万元，比2021年实际完成数151214万元，增长25.72%；国资部门收入安排6300万元，下降5.53%；嵩管委门票收入安排12500万元，增长40.24%；自然资源部门收入安排57300万元，增长26.3%；其他部门组织收入安排25100万元，下降59.16%。

从分级次安排情况来看，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83930万元，同比下降0.25%；乡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07370万元，同比增长20.31%。

（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1.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的原则

（1）贯彻落实2022年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一是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二是保持适当支出强度，提高支出精准度；三是合理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四是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保重点；五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节俭办一切事业；六是严肃财经纪律，整饬财经秩序。

(2) 兜牢“三保”底线。坚持把“三保”工作放在首位统筹安排，按照上级政策要求和优先顺序，科学编制预算，足额保障不留缺口，认真落实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的兜底责任，确保社会大局稳定。2022年“三保”支出安排36.26亿元，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的98%。

◆保工资。根据国家工资政策和规范津补贴的政策要求，足额安排市直各部门人员工资、奖金、津贴、文明单位奖、取暖补贴，并在此基础上安排社会保障缴费(养老保险16%、医疗保险8%、工伤保险0.1%、失业保险0.7%、生育保险0.5%)，安排住房公积金(12%)，安排自收自支人员职业年金缴费(8%)。同时，市财政预留了正常调资、应休未休补贴、退休人员取暖费、健康体检费、乡镇工作补贴、调标晋档、事业单位晋级增资等共计14533万元。另外2021年未支事项在2022年部门预算中也足额安排(主要包括：在职行政人员考核奖647.09万，全员目标考核5428.06万，在职人员取暖补贴2119.32万，精神文明奖3836.26万，2019年-2020年综合绩效考核奖11572.4万元等)。

◆保运转。市本级公用运转经费包括两部分内容：①公用经费。市财政根据本级单位性质及业务量的不同，结合上级有关规定合理确定分部门的定员定额标准。大致分为4类，一是一般行政事业单位，按照3200元/人年安排公用经费；二是公检法司单位，根据国家足额保障公检法司公用经费保障标准的要求，公安局按25000元/人年安排公用经费，司法局按12000元/人年安排公用经费。检察院、法院上划省级管理，不再安排相应经费；三是学校公用经费，按照国家政策标准安排。四是大院各部办公用经费，考虑到各部办工作性质，在一般行政事业单位定员定额标准的基础上适当提高标准。②运转经费。按照机构改革变化、单位职能、部门申请等综合考虑运转经费需求，根据2021年预算执行结果，合理确定2022年部门运转经费预算定额。

◆保基本民生。2022年市本级在财力异常紧张的情况下，优先安排农业、教育、科技、社保、医疗等基本民生项目支出，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向薄弱环节倾斜；推进实施健康中国计划，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标准；合理确定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补助水平；继续关注低保户、五保户、残疾人等低收入群体生活保障能力，提高其生活水平；推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3) 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坚持节俭办一切事业，做好长期过紧日子的打算，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资产配置、会议费、办公费等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继续压减非急需非刚性项目支出。

(4) 加强预算控制约束。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未入库项目一律不得安排预算。

(5) 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在限额内积极向上级申请新增债券，优先保障在建项目的再续融资。预算无安排资金的项目，严禁财政支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统筹安排资金，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同时足额安排一般债券本金及利息 7161.41 万元，专项债券本金及利息 21319.47 万元。

(6) 优先安排化解民营企业“两款一金”。支持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发展，政府投资项目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工程款、物资采购款、保证金，按照合同约定，优先安排拨付。

(7) 重点项目拓展资金保障方式。充分运用财政投入、发行专项债、争取上级资金、PPP 融资、社会资本投入等投资模式，加强重点项目的资金保障力度。

(8) 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统筹安排经费预算，履行好经费保障职能，优先保障疫情防控资金拨付。积极主动与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协商，研究细化疫情防控经费保障政策措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和采购工作。

2.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471632 万元，其中安排人员经费 181731 万元，公用及运转经费安排 20704 万元，项目支出 26919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一）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目前国家公布的政府性基金目录及我市实际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主要有税务部门收取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城管部门收取的污水处理费收入和自然资源部门收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等。

2022年自然资源部门初步预排出让土地2800亩，按照宗地性质和目前土地市场价格测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预算安排30亿元，扣除反映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两项计提资金1.5亿元、上缴省级部分、缴纳新增建设用地使用费后，反映在我市本级土地出让金收入为28.5亿元，比2021年实际完成数126480万元，增长1.25倍；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收入预算安排10000万元，同比增长24.21%；污水处理费收入预算安排3000万元，同比增长1.23倍。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测算及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298000万元，按照“以收定支、统筹使用”原则，今年支出计划安排128000万元（主要项目为土地收储成本和耕地指标购买资金30000万元、专项债券利息21319万元、建投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项目12000万元、天中实业公司棚户区安置项目10000万元、南水北调登封供水工程PPP项目6200万元、各乡镇土地租金及拆迁补偿费5000万元、市民文化中心（一期）PPP项目3000万元、中心城区功能提升城建PPP项目（一期）4000万元、美丽乡村建设资金1500万元、

污水处理费 3000 万元、环嵩山旅游公路改建工程 PPP 政府服务费 3000 万元、电力迁改工程 1500 万元等),没有安排支出项目的 1700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

根据我省社会保险基金制度改革工作部署,从 2017 年起,社会保险基金全部实行郑州市级统筹,由郑州市统一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并向郑州市人代会及其常委会报告,我市不再编制该项预算。

关于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83930万元，下降0.25%，其中：税收收入安排80230万元，增长32.37%；非税收入安排103700万元，下降16.22%。主要项目包括：

- 1、增值税34474万元，增长32.91%。
- 2、企业所得税6449万元，增长40.47%。
- 3、个人所得税2837万元，增长35.29%。
- 4、资源税7042万元，增长67.75%。
- 5、城市维护建设税2888万元，增长45.93%。
- 6、房产税2071万元，增长22.91%。
- 7、印花税342万元，增长40.74%。
- 8、城镇土地使用税2637万元，增长27.33%。
- 9、土地增值税3870万元，增长64.82%。
- 10、车船税602万元，增长21.13%。
- 11、耕地占用税1018万元，增长83.09%。
- 12、契税13000万元，增长9.03%。
- 13、环境保护税3000万元，增长20.72%。
- 14、专项收入22660万元，下降7.34%。
- 1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6000万元，下降10.04%。
- 16、罚没收入14500万元，下降23.62%。
- 17、国有资本经营收入5000万元，下降75.92%。
- 18、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54630万元，增长18.77%。

19、捐赠收入 200 万元，增长 4.4 倍。

19、其他收入 710 万元，下降 89.66%。

关于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471632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64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下降 10.34%，其中：基本支出 17096 万元，项目支出 18918 万元。

(2) 教育支出 126519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0.68%。其中：基本支出 101945 万元，项目支出 24574 万元。

(3) 科学技术支出 8500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0.5%，其中：基本支出 179 万元，项目支出 8321 万元。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735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5.65%，其中基本支出 4795 万元，项目支出 3940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965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3.42%，其中：基本支出 25176 万元，项目支出 52789 万元。

(6) 卫生健康支出 66736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0.67%。其中：基本支出 13236 万元，项目支出 53500 万元。

(7) 节能环保支出 7652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3.49%。

(8) 城乡社区 17652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1.27%。其中：基本支出 3413 万元，项目支出 14239 万元。

(9) 农林水支出 27629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2.79%，其中：基本支出 5813 万元，项目支出 21816 万元。

(10) 交通运输支出 6259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下降 8.25%，其中：基本支出 2542 万元，项目支出 3718 万元。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890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下降 7.26%。其中：基本支出 1094 万元，项目支出 8796 万元。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85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下降 0.51%。
其中：基本支出 195 万元，项目支出 390 万元。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41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下降 0.55%，其中：基本支出 3352 万元，项目支出 1689 万元。

(14)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 658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下降 6.8%。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00 万元，比上年安排数增长 1.25 倍，其中：基本支出 2255 万元，项目支出 6945 万元。

(16) 债务付息支出 7161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 2022 年到期的
一般债券利息。

(17) 预备费 4730 万元。

关于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98000 万元，增长 1.19 倍。

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85000 万元，增长 1.25 倍。
-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0 万元，增长 24.21%。
- 3、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0 万元，增长 1.23 倍。

关于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128000 万元，下降 31.73%。

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3681 万元，下降 43.13%。
-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0000 万元，增长 66.67%。
- 3、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万元，增长 50%。
- 4、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1319 万元，增长 44.52%。

关于2022年市级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的说明

登封市 2022 年三公经费总共比去年同期持平，共计 2019 万元，因公出国费 47 万元，公务接待费 59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共计 137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维护费 137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

关于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的说明

根据我省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部署，从 2017 年起，社会保险基金实行郑州市级统筹，由郑州市统一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并向郑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我市不再编制该项预算。

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结合我市实际情况，2022 年国有资本收支预算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

关于转移支付和返还情况说明

2022年我市上级补助收入共计117247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17985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308万元，返还性收入-4046万元。

关于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2022年初政府债务总限额为91.2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2.7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68.53亿元。2022年政府债务总限额为101.7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4.78亿元，专项债务限额76.94亿元。2022年初全市政府性债务余额77.9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9.88亿元，专项债务58.11亿元。

关于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是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在编制中期财政规划和部门预算时要求对新出台或到期延续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未安排开展评估或者评估结果不佳的，不再进入预算安排程序，从源头上把好预算安排关。年度项目库新增项目有效绩效评估达 634 个。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2022 年对 88 个市直部门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本级部门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实现全覆盖，规模达 18.86 亿元。三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2022 年实现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监控管理全覆盖，形成了 693 个绩效监控报告，对监控结果限期整改，根据整改情况调整预算，压减非刚性支出。四是开展绩效评价。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资金使用单位结合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对上年 659 个预算项目实施绩效自评，开展部门整体评价。五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根据自评、抽评和重点评价结果反馈的问题，及时督促有关单位限期整改并根据整改情况调整预算。

加大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力度。结合部门预决算公开，在政务公开网站，公开了所有非涉密部门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在财政局政务公开网站公开了财政重点评价绩效评价报告，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以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部门和单位绩效意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